



项目年历（博士后版）

为了让新入校的博士后们，充分了解整一年度适合大家申报的人才项目和科研项目时间安排，提前准备、把握机会，人才发展办公室为大家整理了项目清单，敬请阅览参考。

此外，还可通过学校科学研究院、人力资源管理处官网，关注广东省、广州市、珠海市、深圳市的各类项目。

祝一切顺利！

项目大类	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简介	预计申请时间	学校负责部门	联系电话（区号020）
人才项目及学术交流项目	1	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委会	该计划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与全国博士后管委会负责实施，瞄准国家重大战略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，面向应届及新近从国内高校毕业的优秀博士，遴选优秀博士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。（注：留学回国博士或外籍博士不可申请） 该计划的资助标准为：国家给予每人两年60万元的资助，其中40万元为博士后日常经费，20万元为博士后科学基金。 该计划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1-2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2	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	该项目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，面向外籍（境外）和留学博士来华（回国）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。 该项目的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30万元人民币（其中，国家资助每人每年20万元人民币，引进单位资助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）。 该项目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1-3月； 3-6月； 6-9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3	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	该项目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，面向国内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、拟进站的应届博士毕业生，用以资助其到国（境）外优秀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的优势学科领域，合作开展为期2年的博士后研究工作。 该项目的资助经费为总共每人30万元。 该项目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1-3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4	香江学者计划	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、香港学者协会	该计划由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和香港学者协会联合实施，面向中国内地博士，用以选派到中国香港的培养单位，在合作导师的指导下，开展为期2年的博士后研究工作。 该计划的资助经费为港方按月支付每人24个月36万港币，内地支付每人24个月36万元人民币。 该项目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2-3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5	澳门青年学者计划	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、澳门科学技术协进会	该计划由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和澳门科学技术协进会联合实施，面向内地博士，用以选派到中国澳门的培养单位，在合作导师的指导下，在澳门优势专业领域开展为期2年的博士后研究工作。 该计划的资助经费为总共每人36万元澳门元和30万元人民币。 该项目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2-3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6	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	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、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	该项目由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与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合作实施，面向新近获得博士学位的优秀青年研究人员，用以资助赴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下属的研究所开展为期2年的博士后研究工作。 该项资助的资助标准为中方资助每人30万元人民币，德方按月资助每人1500欧元。 该项目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3-4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7	广东省博士后人才引进计划-海外青年博士后引进项目	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、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	面向在世界排名前200名的在国（境）外高校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或在站博士后，用以引进、培养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水平的国（境）内外高层次青年优秀人才。 该项资助标准为：进站资助为每人两年共60万元，出站后留粤工作的，后续资助40万元。 该项目的资助期限为2年。	7-8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8	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	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、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	面向拟进站或新进站站的在站博士后，每年资助100名优秀在站博士后到国（境）外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的优势学科领域，合作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。 该项目资助金额为每人40万元。 入选后全职在境外工作不少于12个月。	6-9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9	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学术交流项目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	该项目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，面向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，用以资助优秀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赴国外（境外）开展学术交流活动。 该项目的资助标准为：每个学术交流活动资助3万元。 该项目资助时间根据具体会议时间执行。	1-3月； 3-6月； 6-9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科研项目	10	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	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	该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设立，用于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期间从事自主创新研究。 该项目的资助标准为：（1）自然科学资助标准为一等12万元、二等8万元；（2）社会科学资助标准一般为一等8万元、二等5万元。 该项目资助期限为博士后在站期间。进站一年半以内可多次申请，每站只能获批一次。	1-2月； 7-8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11	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（站前）	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	该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设立，面向新近毕业的国内外优秀博士，用以吸引其进站，进而在前沿领域从事创新研究。 该项资助的资助标准为18万元。 该项目资助期限为博士后在站期间。拟进站博士和新进站博士后可申报，应届博士毕业生优先。	3-4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12	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（站中）	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	该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设立，面向表现优秀的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，用以激励其增强创新能力。 该项资助的资助标准为自然科学18万元，社会科学15万元。 该项目资助期限为博士后在站期间。进站满4个月的博士后可申请。	1-3月	人才发展办公室	84114636 84112914
	13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面上和青年科学基金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	该项目由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负责实施。其中，（1）面上项目面向从事基础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，用以支持其在科学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，开展创新性的科学研究，促进各学科均衡、协调和可持续发展。该项资助的资助标准：2018年平均资助强度58.86万元/项。该项资助的资助期限为4年。（2）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面向青年科学技术人员，支持其自主选题，开展研究工作，培养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、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，激励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的创新思维，培育基础研究后继人才。 该项资助的资助标准：2018年平均资助强度23.63万元/项。 该项资助的资助期限为3年。	每年3月 20日截止	科学研究院 科技计划项目处	84111595 84115962
	14	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	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	该项目由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负责实施，用于资助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和培养哲学社会科学人才，主要支持关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的项目。 该项目主要分为：（1）青年项目，资助经费20万元；（2）一般项目，资助经费20万元。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完成时限，基础理论研究一般为3—5年，应用对策研究一般为2—3年。	12月-2月	科学研究院 文科科研管理处	84110885
	15	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	教育部社科司	该项目由教育部社科司负责实施，主要面向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，用以推动高校加快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建设。 项目分为：（1）规划基金项目，资助经费不超过10万元；（2）青年基金项目，资助经费不超过8万元。 该项目的研究期限为3年。	以每年度 具体通知 为准； 2019年为 9月申请	科学研究院 文科科研管理处	84110885
	16	中山大学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 青年教师培养项目	中山大学	该项目主要面向40周岁以下在岗青年教师（优先支持申报过国家级项目的负责人），由二级单位进行组织遴选，科研院进行复核和公示，提出拟定立项项目后报批，立项后由二级单位进行中后期管理的项目。 该项目资助额度由各二级单位自行确定，但最高不超过20万/项。 该项目的研究期限为3年。	以每年度 具体通知 为准； 2019年为 6月申请	科学研究院	84115962 （理工医科） 84110885 （文科）